

中国古代理学的
逻辑发展

中册

冯契著

中国古代哲学的逻辑发展

中 册

冯 契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沪)新登字101号

封面装帧 范一辛

中国古代哲学的逻辑发展

中 册

冯 契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常熟第七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1.5 插页 2 字数 189,000

1984年10月第1版 1993年3月第2次印刷

印数 9,001—11,000

ISBN7-208-01603-8/B·195

定价 4.30元

目 录

第二篇

秦汉——清代(鸦片战争以前)(上)

第五章 独尊儒术与对儒家神学的批判	375
第一节 独尊儒术以及哲学论争中心的转变	375
第二节 董仲舒：“道之大原出于天” ——神学目的论的“或使”说	386
一、“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	387
二、天人感应论与“天不变，道亦不变”的形而上学	390
三、“顺命”、“成性”与“防欲”	398
四、“形神”之辩上的“尊神”	403
第三节 《淮南子》与西汉儒道之争 ——机械论与目的论的对立	409
第四节 《易纬》与杨雄的象数之学	420
第五节 王充对谶纬神学的批判 ——唯物主义的“莫为”说反对“或使”说	432
一、《论衡》的批判精神	433

二、“自然之道，非或为之”	436
三、关于必然、偶然以及“命有二品”	444
四、“性有善恶”与学以“成德”	452
五、“精神依倚形体”和“知物由学”	457
六、“不徒耳目，必开心意”	461
第六节 张衡和王符的宇宙论	466
第六章 玄学盛行与儒、道、释的鼎立	476
第一节 名教危机与玄学之兴起	476
第二节 王弼：“贵无”说	485
一、“崇本举末，形名俱有”	486
二、“以无为本”和“体、用”范畴的提出	488
三、“天命无妄”，“圣人有情”	494
四、“寻言观意”，“得意忘言”	499
第三节 嵇康：“越名教而任自然”	505
一、“非汤武而薄周孔”	506
二、论“自然之和”	508
三、对宿命论的挑战	513
四、“得意忘言”，“越名任心”	516
第四节 裴徽“崇有”论以及辨析名理的思潮	521
一、裴徽“崇有”论反对“贵无”说	522
二、欧阳建“言尽意”论反对“言不尽意”说	527
三、辨析名理的思潮与鲁胜《墨辩注序》	530
四、刘徽《九章算术注》中的逻辑思想	537
第五节 向秀、郭象论“有而无之”	

——“独化”说反对形而上学的本体论	540
一、向秀、郭象与《庄子注》	540
二、有无统一，“独化而相因”	545
三、“遇”即是“命”	554
四、关于人的自由(逍遙)以及质用 (性能)的统一	558
五、“体与物冥”与“因彼立言”	563
第六节 葛洪的道教哲学	571
第七节 佛学的玄学化	580
一、僧肇：“非有非无”，“即动求静”	582
二、僧肇：“般若无知”	589
三、竺道生：“一阐提人皆得成佛”和 “顿悟成佛”	592
第八节 范缜对“形神”之辩的总结	
——唯物主义的质用统一原理的运用	596
一、战斗的无神论者	597
二、“森罗均于独化”	600
三、“形神相即”，“形质神用”	602
四、《神灭论》的“穷理”逻辑	607
第九节 贾思勰《齐民要术》的科学方法	611
第七章 儒、道、释的相互作用与合流	620
第一节 儒、道、释合流的趋势及其 对哲学的影响	620
第二节 天台宗论“三谛圆融”	626

第三节 法相宗论“一切唯识”与华严宗论 “法界缘起”	
——唯心主义的经验论与唯理论的对立	639
一、玄奘的“法相唯识”学说	640
二、法相宗与因明	648
三、法藏关于“理、事”的学说	651
四、宗密的“判教”理论	659
第四节 禅宗“顿悟”说	663
一、“凡夫是佛，世间即出世间”	663
二、“自心是佛”与“顿悟成佛”	667
三、“对法”——相对主义反对烦琐哲学	672
四、关于“传法”(传授世界观)的方式	676
第五节 李筌论“盗机”	682
第六节 韩愈、李翱：理学的先驱	690
一、韩愈：以儒排佛	690
二、韩愈：“学所以为道，文所以为理”	693
三、李翱：《复性书》	698
第七节 柳宗元、刘禹锡：“天人不相预” 与“天人交相胜”	
——对“力命”之争的唯物主义的总结	701
一、对儒、道、释的分析批判态度	703
二、对气一元论的发展	707
三、在更高阶段上向“明于天人之分”的 论点复归	712

四、柳宗元论历史演变的“势”	718
五、柳宗元关于“成人”(培养理想人格) 的理论	724

第二篇

秦汉——清代(鸦片战争以前)

(上)

本书第二篇论述从秦汉至清代(鸦片战争以前)的中国哲学的逻辑发展。因为内容较多，考虑到与上册篇幅的平衡，所以将它分为中册与下册：中册自汉迄唐，下册从宋至清(鸦片战争以前)。

第五章 独尊儒术与对儒家 神学的批判

第一节 独尊儒术以及哲学 论争中心的转变

公元前 209 年(秦二世元年)，爆发了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声势浩大的农民革命战争——陈胜、吴广起义。由此激起的浪潮，很快冲垮了秦王朝。接着建立的是西汉王朝。

秦王朝首尾十五年，为何覆灭得如此之快？这是西汉统治者经常讨论的问题。汉高祖刘邦同秦始皇一样，希望他的子孙能够“世世奉宗庙无绝”。他对陆贾^①说：

试为我著秦所以失天下，吾所以得之者何，及

^① 陆贾（约公元前 240 年—前 170 年），汉初的政论家和辞赋家，原为楚人，协助汉高祖刘邦统一全国。官至太中大夫。其事载《史记·郦生陆贾列传》。著作有《新语》一书。又有赋三篇，已失传。他力主提倡儒学，并辅以黄老“无为而治”的思想。

古成败之国。（《史记·郦生陆贾列传》）

就是要陆贾总结历史经验，特别是吸取秦王朝失败的教训，作为自己维持长久统治的殷鉴。陆贾说：

秦非不欲为治，然失之者，乃举措暴众而用刑太极故也。（《新语·无为》）

汤武逆取而以顺守之，文武并用，长久之术也。（《史记·郦生陆贾列传》）

“逆取”是指武力夺取政权，“顺守”是指采用德治教化的手段守住政权。汤、武文武两手并用，故使商朝、周朝能保持长久，而秦王朝之所以失败，就在于只知“逆取”而不知“顺守”，武力、刑法那一手用得太过分了。到汉文帝时，贾谊^①写了著名的《过秦论》，在肯定秦始皇历史功绩的同时，指出：为什么“一夫作难而七庙墮”，陈胜一举义旗，就使得连续强盛了七代（从秦孝公到秦始皇）的秦王朝覆灭了呢？其原因是“仁义不施^②，而攻守之势异也。”就是说，秦始皇不施行仁义，不了解夺取政权和巩固政权的策略是不同的。他只知“攻”即用

① 贾谊（公元前 200 年—前 168 年），洛阳人。西汉政论家和文学家。汉文帝初，召为博士，后迁太中大夫，以后被谪为长沙王太傅。其事载《汉书·贾谊列传》。著作有《新书》十卷，又有赋七篇。他批评时政的上疏，如著名的《治安策》，都保存于《汉书·贾谊列传》中。

② 清卢文弨抱经堂本作“仁心不施”。此据《史记·陈涉世家》的记载。

武力夺取政权，而不知“守”即用仁义教化巩固政权，这是秦王朝失败的关键所在。这和陆贾的观点是相同的。

地主阶级夺取政权以后，专政的主要对象是农民，如何“顺守”的问题，实质上就是如何对待农民的问题。陈胜、吴广起义表明，农民阶级是有力量推翻封建王朝的。所以地主阶级的首要任务就是不让农民阶级推翻自己的统治。贾谊《治安策》中提到的“权势法制”，虽然包含有打击残余奴隶主势力和限制诸侯王割据活动的内容，他所谓“仁义恩厚”也有调节地主阶级内部关系的意义，但封建社会的主要矛盾是地主阶级和农民阶级之间的矛盾，所以，地主阶级的法制和所谓“德教”主要是用以对付农民，使封建地主政权不被农民推翻的两手策略。贾谊说：

故夫民者，大族也，民不可不畏也。故夫民者，
多力而不可适（敌）也！呜呼！戒之哉！戒之哉！
与民为敌者，民必胜之。（《新书·大政上》）

正是陈胜、吴广领导的农民起义狠狠地打击了地主阶级，才使得贾谊得出了“民不可不畏”的结论，并再三警告封建王朝统治者：“戒之哉！戒之哉！”当然，地主阶级按其阶级本性总是要用武力镇压人民的，贾谊只不过是慑于农民的力量，才主张封建统治者使用武力要有所节制。贾谊又说：

闻之于政也，民无不为本也。国以为本，君以

为本，吏以为本。故国以民为安危，君以民为威侮，吏以民为贵贱，此之谓民无不为本也。（《新书·大政上》）
贾谊说“民无不为本”，同孟子说“得乎丘民而为天子”一样，都是强调政治统治以保住劳动力为前提，是从地主阶级立场出发说的话。在贾谊眼中，劳动人民是“多力”的，然而是无知的。他说：

夫民之为言也，暝也；萌之为言也，盲也。故惟上之所扶而以之，民无不化也。（《新书·大政下》）
他认为劳动人民是蒙昧的群氓，是瞎子，只有靠统治者扶持、教化，才能走上正道。而他所谓的“化”，实际上是实行愚民政策。他说：

知巧诈谋无为起，奸邪盗贼自为止，则民离罪远矣。……故曰，使民①愚而民愈不罹悬网。（《新书·瑰玮》）

就是说，使劳动人民什么都不懂，无智无巧，他们就不会触犯法网，不会造反了。可见，封建地主阶级对农民实行的就是这种一面设置法网，一面进行愚弄欺骗的两手策略。汉宣帝说：

汉家自有制度，本以霸王道杂之。（《汉书·元帝纪》）

王霸（即仁义和武力）杂用，这是汉代统治者从总结历史经验中获得的结论，也是以后的封建统治阶级防止

① “民”字，据明正德何孟春刻本和明万历周子义辑《子汇》本补。

自己被农民推翻的基本策略。

封建统治者的策略由秦代的主张法治转为汉代的王霸杂用，这是阶级斗争发展的结果。法家的法治学说即地主阶级专政理论，实际上并没有被抛弃，而是采取“王道”、“仁政”的形式，变得更为隐蔽。西汉统治者在选择“王道”、“仁政”的形式时，又经历了一个由推崇黄老到独尊儒术的过程。在西汉初期，“黎民得离战国之苦，君臣俱欲休息于无为。”（《史记·吕后本纪》）主张“无为而治”的黄老之学经曹参、陈平、窦太后等人的提倡，在文景时期曾风行一时（1973年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的黄老帛书多种，可以说明这一点）。经过数十年的休养生息，国力强盛了，统治者便又不满足于“无为而治”，于是董仲舒等人向汉武帝提出了“独尊儒术”的口号。从这以后，地主阶级意识形态演变的总趋势，就是公开打着儒家的旗号来实行王霸杂用、儒法糅合（其中还吸取阴阳家、道家的一些成分）。当然，在地主阶级内部也还有矛盾斗争：与董仲舒同时，《淮南子》继续倡导黄老之学；在汉昭帝时召开的盐铁会议^①上，桑

① 盐铁会议：汉昭帝始元六年（公元前81年），召集各地推举的贤良、文学六十多人到京城举行会议，“问民间所疾苦”。贤良、文学从反对盐铁官营、均输、平准开始，对政府的政策进行了全面批评，并和御史大夫桑弘羊等反复辩论。内容涉及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各个方面。这次会议的情况记录在西汉桓宽编著的《盐铁论》一书中。

弘羊^①公开打出法家旗号来驳斥那些迂腐的儒生。然而这些并不改变儒术独尊的总趋势。

封建统治者为什么要“独尊儒术”即公开打出儒家的旗号呢？因为地主阶级专政的政治内容，只有采取了儒家的思想形式，才算比较完整地建立起封建统治的上层建筑体系（从政治、法律到道德、哲学等）。儒家从奴隶社会带来的丰富的传统思想资料，只要稍加改造，就可以为地主阶级所用，这是它比其他各家优越之处。历史上封建制代替奴隶制是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的社会变革。在中国，当奴隶制度崩溃时，由氏族血缘关系发展起来的宗法制度虽受到了冲击，但依然根深蒂固。不仅封建专制制度和宗法制度密切联系着；而且地主经济以小农经济为条件，小农的自然经济也正是家长统治和宗法制度的天然土壤。所以，儒家那一套从奴隶社会传下来的思想，包括维护等级制的正名学说和体现氏族血缘关系的孝悌、仁义等道德规范，只要作适当的改造（先秦儒家已经开始这样

① 桑弘羊（公元前 152 年—前 80 年），西汉政治家，洛阳人。武帝时，任治粟都尉，领大司农。制订和推行盐铁酒类的官营专卖，设立平准、均输机构控制全国商品，增加了政府的财政收入。曾组织六十万人屯垦，以备御匈奴袭击。昭帝年幼即位，他任御史大夫。始元六年，在盐铁会议上，他坚持盐铁官营等政策，推崇商鞅、李斯等法家的思想。（见《盐铁论》）次年，因被指控为谋废昭帝，被杀。

作了），就可以为维护封建统治服务。

同时，儒家的学说又特别适合封建统治阶级巩固政权的需要。一方面，儒家的仁知统一学说，强调在社会伦理关系中运用教育手段来提高人的自觉性，确实有助于国家的长治久安。另一方面，为了对付农民违背天命、犯上作乱的行为，也正用得上儒家的天命论和复古主义。所以，“独尊儒术”的口号的提出决非偶然，而是由阶级斗争的形势所决定的。

先秦的百家争鸣固然不适合封建专制制度的需要；秦始皇焚书坑儒，用暴力手段来禁绝私学，其结果也不理想。直到汉武帝独尊儒术，才在一定程度上达到了统一思想，罢黜百家的目的。儒家被定于一尊所带来的后果具有两重性：一方面，有了统一的指导思想，从而促进了国家的统一和社会的安定，使生产和科学获得了较大发展；另一方面，以儒经为教条的学风和经院式的哲学取得了支配地位，生动活泼的百家争鸣气氛被窒息了。

在先秦，墨家与儒家并称显学，名家也很盛；而到汉代，墨家、名家等逐渐地被人遗忘了。这是什么原因呢？当然首先需要从阶级关系的变化和物质生产的发展来加以分析。墨家代表的奴隶制下的自由平民阶层已趋消灭，其中多数已转化为封建制下的小生产者，而散漫的小生产者则寄希望于封建皇帝的统治。墨家讲